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7月27日上午9时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由董事长杨卫新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应出席会议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人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百隆东方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已经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1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决定对公司2021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，经过调整，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.93元/股调整为3.73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4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2票回避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已经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决定对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，经过调整，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4.33元/股调整为4.13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5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 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- 特此公告。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29日